

柳林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部门]

2024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部门（单位）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2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决算表	3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
二、收入决算表	5
三、支出决算表	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9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1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13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5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6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7
十、部门决算公开相关信息统计表	18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19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9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19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
四、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9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20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21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3
第五部分 附件	23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部门（单位）职责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国民健康方针政策，组织实施国家、省、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制定的规章草案和政策、规划，负责职责范围内的标准化工作。统筹规划卫生健康资源配置，协调推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研究提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大方针、政策、措施的建议。负责制定疾病预防控制规划、免疫规划以及严重危害人民健康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并组织落实，执行国家、省检疫传染病和监测传染病目录。负责卫生应急工作，组织指导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控制和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负责推进医养结合工作。贯彻落实国家、省、市药物政策和国家、省、市基本药物制度，实施基本药物目录。组织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负责对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进行监督管理，组织开展相关监测、调查、评估，负责传染病防治监督，建立健全卫生健康综合监督体系。贯彻落实医疗机构、医疗服务行业管理办法并监督实施，建立医疗服务评价和监督管理体系。负责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工作，开展人口监测预警。制定基层医疗卫生、妇幼健康发展规划和政策措施，指导基层医疗卫生，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建设 and 全科医生队伍建设。负责拟订全县中医药事业发展规划、政策和相关技术标准并组织实施。负责卫生健康宣传、健康教育、健康促进等工作。负责重要会议与重大活动的医疗卫生保障工作。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柳林县卫生健康局部门下设6个县直单位：柳林县卫生健康局本级、柳林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柳林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柳林县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中心、柳林县人民医院、柳林县中医院；20个乡镇卫生院：柳林县医疗集团李家湾乡卫生院、柳林县医疗集团贾家垣乡卫生院、柳林县医疗集团贾家垣乡卫生院分院、柳林县医疗集团陈家湾中心镇中心卫生院、柳林县医疗集团穆村镇中心卫生院、柳林县医疗集团薛村镇中心卫生院、柳林县医疗集团薛村镇中心卫生院分院、柳林县医疗集团庄上镇卫生院、柳林县医疗集团金家庄镇中心卫生院、柳林县医疗集团留誉镇卫生院、柳林县医疗集团留誉镇卫生院分院、柳林县医疗集团三交镇中心卫生院、柳林县医疗集团三交镇中心卫生院分院、柳林县医疗集团高家沟乡卫生院、柳林县医疗集团石西乡卫生院、柳林县医疗集团成家庄镇中心卫生院、柳林县医疗集团王家沟乡卫生院、柳林县医疗集团王家沟乡卫生院分院、柳林县医疗集团柳林镇卫生院、柳林县医疗集团孟门镇卫生院。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名称：柳林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部门]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9846.7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241.50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12849.93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20.00
八、其他收入	8	1178.03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094.2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2508.0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999.1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1241.5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 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35116.23	本年支出合计	58	35862.9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11.73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566.32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807.90
	30			61	
总计	31	36682.55	总计	62	36682.5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名称：柳林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部门]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5116.23	21088.26		12849.93			1178.03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00	20.0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00	20.0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00	2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94.25	1094.2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94.25	1094.2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94.25	1094.2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761.31	17733.35		12849.93			1178.03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1784.02	1784.02					
2100101	行政运行	496.84	496.84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1287.17	1287.17					
21002	公立医院	18216.46	5739.65		11302.96			1173.86
2100201	综合医院	17214.58	4822.09		11302.96			1089.53
2100202	中医（民族）医院	604.92	520.60					84.32
21002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396.96	396.96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5821.55	4529.86		1287.81			3.88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4257.94	2966.24		1287.81			3.88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1563.61	1563.61					
21004	公共卫生	4415.25	4155.81		259.16			0.27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468.00	468.00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161.53	161.53					
2100403	妇幼保健机构	870.61	611.17		259.16			0.27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2835.14	2835.14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75.38	75.38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4.59	4.59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395.00	394.99					0.02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250.26	250.26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44.74	144.72					0.0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85.22	485.2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2.86	42.8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33.73	433.7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77	5.77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85	2.85					
21017	中医药事务	61.00	61.00					
2101704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61.00	61.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582.81	582.81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582.81	582.8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99.17	999.1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99.17	999.1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99.17	999.17					
229	其他支出	1241.50	1241.5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200.00	120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200.00	120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41.50	41.5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41.50	41.5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名称：柳林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部门]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5862.92	25638.09	10224.83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00		20.0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00		20.0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00		2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94.25	1094.2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94.25	1094.2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94.25	1094.2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508.01	23544.68	8963.33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1784.02	356.84	1427.17			
2100101	行政运行	496.84	356.84	140.00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1287.17		1287.17			
21002	公立医院	18972.96	17182.76	1790.20			
2100201	综合医院	17971.08	16880.50	1090.58			
2100202	中医（民族）医院	604.92	302.26	302.66			
21002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396.96		396.96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5810.39	3933.11	1877.28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4246.77	3933.11	313.66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1563.61		1563.61			
21004	公共卫生	4414.69	1350.25	3064.44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468.00	369.24	98.76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161.53	151.99	9.54			
2100403	妇幼保健机构	870.05	829.02	41.03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2835.14		2835.14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75.38		75.38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4.59		4.59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396.93	1.94	394.99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250.26		250.26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46.66	1.94	144.7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85.22	455.22	3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2.86	12.86	3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33.73	433.7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77	5.77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 医疗支出	2.85	2.85				
21017	中医药事务	61.00		61.00			
2101704	中医（民族医）药 专项	61.00		61.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582.81	264.55	318.26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582.81	264.55	318.2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99.17	999.1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99.17	999.1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99.17	999.17				
229	其他支出	1241.50		1241.5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 对应专项债务收入 安排的支出	1200.00		120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 项目收益专项债券 收入安排的支出	1200.00		120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 支出	41.50		41.5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 票公益金支出	41.50		41.5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名称：柳林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部门]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9846.7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241.50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20.00	2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094.25	1094.2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7733.35	17733.3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999.17	999.1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1241.50		1241.5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1088.26	本年支出合计	59	21088.26	19846.76	1241.5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1088.26	总计	64	21088.26	19846.76	1241.5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名称：柳林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部门]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9846.76	10949.47	8897.29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00		20.0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00		20.0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00		2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94.25	1094.2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94.25	1094.2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94.25	1094.2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733.35	8856.05	8877.29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1784.02	356.84	1427.17
2100101	行政运行	496.84	356.84	140.00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1287.17		1287.17
21002	公立医院	5739.65	4033.41	1706.24
2100201	综合医院	4822.09	3731.51	1090.58
2100202	中医（民族）医院	520.60	301.90	218.70
21002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396.96		396.96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4529.86	2654.65	1875.20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2966.24	2654.65	311.59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1563.61		1563.61
21004	公共卫生	4155.81	1091.38	3064.44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468.00	369.24	98.76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161.53	151.99	9.54
2100403	妇幼保健机构	611.17	570.15	41.03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2835.14		2835.14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75.38		75.38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4.59		4.59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394.99		394.99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250.26		250.26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44.72		144.7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85.22	455.22	3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2.86	12.86	3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33.73	433.7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77	5.77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85	2.85	
21017	中医药事务	61.00		61.00
2101704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61.00		61.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582.81	264.55	318.26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582.81	264.55	318.2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99.17	999.1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99.17	999.1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99.17	999.1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名称：柳林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部门]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639.0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10.4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01	基本工资	3950.66	30201	办公费	22.3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1012	拆迁补偿	
30102	津贴补贴	1124.84	30202	印刷费	1.5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3	奖金	95.28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2560.46	30205	水费	3.65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97.15	30206	电费	6.00	309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2.10	30207	邮电费	3.30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38.79	30208	取暖费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	31101	资本金注入（基本建设）	——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77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4.81	30211	差旅费	2.81	30906	大型修缮	——	312	对企业补助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06.7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114	医疗费	9.42	30213	维修（护）费	1.50	30908	物资储备	———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13.02	30214	租赁费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	31204	费用补贴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	31205	利息补贴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60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999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0.99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304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99	其他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231.01	31006	大型修缮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7.51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90	31008	物资储备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99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35	31010	安置补助				
人员经费合计		10639.01	公用经费合计								310.4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名称：柳林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部门]2024年度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241.50	1241.50		1241.50	
229	其他支出		1241.50	1241.50		1241.5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200.00	1200.00		120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200.00	1200.00		120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41.50	41.50		41.5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41.50	41.50		41.5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名称：柳林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部门]2024年度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名称：柳林县卫生健康和
体育局[部门]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7.51		27.51		27.51		27.51		27.51		27.5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部门决算公开相关信息统计表

公开10表

单位名称：柳林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部门]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一、政府采购情况		
项目	行次	统计数
合计	1	1034.87
货物	2	349.96
工程	3	141.98
服务	4	542.93
二、机关运行经费		
项目		统计数
（一）行政单位	5	30.57
（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6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一）车辆数合计（辆）	7	54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8	
2. 主要负责人用车	9	
3. 机要通信用车	10	1
4. 应急保障用车	11	7
5. 执法执勤用车	12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3	24
7. 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14	
8. 其他用车	15	22
（二）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	17	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采购、机关运行经费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总计36,682.55万元，支出总计36,682.55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增加3,438.37万元，增长10.34%，支出总计增加3,438.37万元，增长10.34%。主要原因是2024年增加了基本公卫及其它项目2737.76万元、公办示范性综合托育机构项目356.92万元、城市健康客厅243.86万元、领证独生子女父母退休时一次性奖励资金99.83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合计35,116.23万元，其中：
财政拨款收入21,088.26万元，占比60.05%；
事业收入12,849.93万元，占比36.59%；
其他收入1,178.03万元，占比3.35%。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支出合计35,862.92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25,638.09万元，占比71.49%；
项目支出10,224.83万元，占比28.51%。

四、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21,088.26万元，支出总计21,088.26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增加1,159.29万元，增长5.82%；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增加1,159.29万元，增长5.82%。主要原因是2024年增加了基本公卫及其它项目458.68万元、公办示范性综合托育机构项目356.92万元、城市健康客厅243.86万元、领证独生子女父母退休时一次性奖励资金99.83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支出19,846.76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55.34%。与上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60.02万元，下降0.3%。主要原因是2024年柳林县人民医院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单位严格控制成本，严格执行厉行节约有关规定，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9,846.76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20.00万元，占比0.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094.25万元，占比5.51%；
卫生健康支出(类)17,733.35万元，占比89.35%；
住房保障支出(类)999.17万元，占比5.03%。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22,555.55万元，支出决算19,846.7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7.99%。其中：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年初预算61.89万元，支出决算20.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2.32%，用于公共文化建设补助(农村体育活动)。较上年决算增加20.00万元，主要原因是2024年增加上级专款公共文化建设补助(农村体育活动)20万元。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1,041.87万元，支出决算1,094.2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5.03%，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较上年决算增加1,094.25万元，主要原因是2023年卫生健康支出包括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卫生健康支出年初预算20,501.56万元，支出决算17,733.3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6.50%，用于民生项目专项资金。较上年决算减少2,173.43万元，下降10.92%，主要原因是2024年柳林县人民医院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单位严格控制成本，严格执行厉行节约有关规定，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住房保障支出年初预算950.23万元，支出决算999.1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5.15%，用于住房公积金。较上年决算增加999.17万元，主要原因是2023年卫生健康支出包括住房公积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0,949.47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0,639.01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3950.66万元、津贴补贴1124.84万元、奖金95.28万元、绩效工资2560.46万元、养老保险缴费1097.15万元、职业年金缴费22.10万元，基本医疗保险缴费438.79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5.77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114.81万元、住房公积金1006.71万元、医疗费9.42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213.02万元；

公用经费310.4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22.35万元、印刷费1.5万元、水费3.65万元、电费6万元、邮电费3.3万元、差旅费2.81万元、维修（护）费1.5万元、培训费0.6万元、劳务费0.99万元、福利费231.01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7.51万元、其他交通费用8.9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0.34万元。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总计1,241.50万元、支出总计1,241.50万元。与上年相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增加1,219.31万元，增长5494.86%；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增加1,219.31万元，增长5494.86%。主要原因是2024年上级拨款金额增加。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此项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27.51万元，支出决算27.51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00%，比上年度增加6.88万元，增长33.35%，主要原因是：工作任务量增加、车辆老化导致的维护成本上升。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27.51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00%，比上年度增加6.96万元，增长33.87%，主要原因是：工作任务量增加、车辆老化导致的维护成本上升；
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比上年度减少0.07万元，下降100%，主要原因是：山西省汾阳医院与柳林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医联体合作，2023年8月1日汾阳医院专家来柳林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义诊。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出国（境）团组共0个，0人次。主要用于：本年度本部门无因公出国（境）费。
- 2、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使用财政拨款共购置公务用车0辆，主要用于：本年度本部门无公务用车购置。
- 3、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27.51万元，使用财政拨款负担的公务用车保有量共16辆，主要用于：下乡监督指导、出差日常工作需要。
- 4、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共接待0批次，0人次。国内接待费0万元，共接待0批次，0人次，其中外事接待费0万元，共接待0批次，0人次，主要是本年度本部门无公务接待费支出；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共接待国（境）外0批次，0人次，主要是本年度本部门无公务接待费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30.57万元，比2023年减少5.00万元，下降14.06%，主要原因人员数量减少，全面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机关运行经费开支。

（二）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034.8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349.96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141.98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542.93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88.94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27.92%。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部门（单位）共有车辆54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7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24辆，其他用车22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下乡监督指导、出差日常工作需要。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2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一是组织对2024年初预算安排的所有项目资金全面开展了绩效自评，涉及二级项目8个，资金2908.33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2908.331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0万元、国有资金经营预算项目支出0万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项目支出0万元。自评结果为：5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1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2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对于自评结果为“中”和“差”的项目，采取的改

进管理措施为继续加强其它项目绩效评价，保证民生项目真正落到实处（涉密项目除外）。二是组织对基本公卫等8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资金2908.33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908.331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金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结果来看，部门项目工作整体运行良好（涉密项目除外）。

2、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年度本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经费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指各级部门、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本部门无其他预算支出科目的说明。

第五部分 附件

柳林县卫生健康局
2024 年绩效自评报告

柳林县财政局：

按照《预算法》讲究实效原则及财政局相关工作要求，为切实加强卫健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根据上级有关文件精神，以“建立全面规范透明、标准科学、约束有力的预算制度，全面实施绩效管理”为基本要求，以建立“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预算绩效管理体系为目标，卫健体局高度重视，认真落实各项目标任务，现将 2024 年度绩效工作开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

1、原基本公共卫生

一、年度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一是强化组织领导。我局多次召开专题会议，研究绩效管理工作，成立了财务科牵头的绩效考核工作领导小组，同时为真正把绩效管理工作落实到实处，我局在财务科成立绩效管理专班，具体负责我局绩效管理工作；二是建立工作机制。根据市、县相关文件精神，结合我单位实际，制定了各项目工作具体实施方案，明确了目标任务、考核的具体办法、资金的使用渠道等，使我局的绩效考核工作有措施、有目标稳步开展。

二、绩效管理工作主要成效及做法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实施单位主要单位为乡镇卫生院及分院、村卫生室。覆盖全县 15 个乡镇 197 个行政村，28.44 万常住人口。柳林县行政区域内的以 0-6 儿童、孕产妇、老年人、慢性病患者等重点人群为主的县域内的常住居民均可受益。以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第三版）》为项目实施依据，主要内容有居民健康档案管理、健康教育服务、预防接种、传染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和处理、0-6 儿童管理、孕产妇健康管理、65 岁以老年人健康管理、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健康

健康管理、65岁以老年人健康管理、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健康管理、卫生计生监督协管、高血压健康管理、糖尿病规范管理、中医药服务等。通过实施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对影响居民健康的主要卫生问题实施干预，减少主要健康危险因素，有效预防和控制主要传染病及慢性病，使城乡居民逐步享有均等化的公共卫生服务。

（二）项目绩效目标资金情况

2021年，我县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资金按各具体项目工作量及成本等进行测算，严格按照完成的数量、质量及考核结果进行分配。项目经费实行专帐管理，专款专用。年初预拨2233.49万元到各相关单位，年终对各实施单位进行综合绩效考核，次年根据考核结果拨付剩余资金。我县按常住人口28.44万人计算，县级财政配套安排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经费213.88万元，项目经费总计2587.14万元。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1. 加强领导，健全机构，确保项目工作顺利开展。一是为切实加强对项目工作的领导，确保实现项目预期工作目标，成立了以局长为组长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领导小组，加强项目资金管理，严格落实绩效考核制度；二是制定并印发了《柳林县2024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实施方案》（柳卫字〔2024〕39号）文件，明确了项目内容、实施范围、服务方式、工作要求等，为工作的规范开展提供了体系保障；为提高群众对基本公卫政策和家庭医生签约政策的知晓率，明确了宣传的形式，通过宣传提高了居民的基本公共卫生和家庭医生签约政策的知晓率，受到群众的一致好评；三是将项目工作内容纳入年度考核。按照上级关于开展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的部署要求，把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作为卫生工作的重中之重来抓，明确了各专业机构的职责。各乡镇卫生院也相应成立了以单位负责人任组长的项目实施领导小组，制定了切合实际的实施方案，安排专门的办公场所，配备必要的设备设施，组建了专业的基本公共卫生队

伍，以保证我县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有序开展。

2. 完善制度,严格考核,促进项目工作规范运行。一是为规范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管理工作,各乡镇卫生院制定了相关工作制度规范,各单位已制作版面上墙并组织人员学习;二是加强对项目业务培训,定期召开了促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均等化调度会、培训会、强化责任目标,落实整改措施。2024年共计培训2次,对全县各乡镇卫生院所有的项目人员进行系统全面培训,通过邀请上级专家以问题为导向的培训的方式,以《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第三版)》的为培训内容,根据慢性阻塞性肺疾病的服务规范,全县各机构项目负责人通过观看视频的方式,参加了线上培训,通过培训,使所有公卫人员能掌握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的各项内容,为规范实施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奠定了良好的基础;三是加强项目督导考核,组织人员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定期与不定期督导考核,对督导发现的问题及时予以纠正,以考核促进项目运行规范化;全年共计督导4次,共计2次考核。实行考核结果、工作服务量与补助资金挂钩,对未完成工作量的实施单位扣减经费,并充分调动基层医疗机构实施项目工作的积极性和主动性,提高了项目资金的使用效率和项目工作质量。

(四) 指标任务完成情况

1. 居民健康档案服务。全县常住人口 284414 人,累计建档 256581 份,建档率 90.21%,规范建档 190632 份,规范建档率 67.03%,均达到了上级要求任务指标。

2. 健康教育服务。全县发放各类健康宣传资料 253822 份;健康教育宣传栏更新 1069 期;举办健康讲座 699 期,参与人数达 13397 人;利用各种健康宣传日开展健康咨询活动 99 次,受益人群 8603 人;播放公益广告 8763 次。通过加大宣传力度,在很大程度上改变了一些群众不良卫生习惯。

3. 预防接种服务。全县累计接种疫苗 68304 人次,接种

率达 100%。

4. 传染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全县无甲类传染病发生，传染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率 100%。认真开展公共卫生突发事件监测控制工作，全县全年未发生公共卫生突发事件。

5. 儿童健康管理服务。接受健康管理服务儿童 15459 人，健康管理率达 92.96%。

6. 孕产妇保健。孕产妇 1085 人，产后访视 997 人，产后访视率 91.89%。

7. 老年人保健。对 65 岁以上老年人进行登记管理，开展健康危险因素调查和一般体格检查，提供疾病预防、自我保健及伤害预防等健康指导。全县共有老年人 30664 人，接受健康管理老年人 25818 人，健康管理率达 65.19%。

8. 慢性病管理。对 35 岁以上人群实行门诊首诊测血压、血糖。对确诊高血压和糖尿病的患者进行登记管理，定期进行随访，并对他们进行体格检查及用药、饮食、运动、心理等健康指导。在管的 26557 名高血压患者，其中规范管理 15187 人，规范管理率达 62.27%，血压控制 21650 人，血压控制率 88.77%；在管的 7935 名，糖尿病患者有 4028 名接受了规范管理，规范管理率达 61.72%，血糖控制率达 96.75%；慢性阻塞性肺疾病管理人数 202 人，规范管理人数 59 人，规范管理率 60.82%。

9. 卫生监督协管。监督协管共发现线索 33 次，已全部进行报告，开展各类巡查 5789 次。为广大群众在食品、用水、医疗卫生服务安全提供卫有力保障。

10. 中医药健康管理服务。为确保 65 岁以上老人和 0-36 个月儿童中医药服务项目，明确县中医院作为县项目技术指导单位，积极投入开展中医药健康服务管理工作，目前接受中医药服务管理老年人 20784 人，占比 65.5%；接受中医药服务儿童人数 6759 人，占比 78.37%。

11. 结核病管理。发现结核病患者完成治疗 67 例，规则

服药 64 例，规则服药率 94%。

12. 严重精神障碍管理。登记在册的 1519 名，严重精神障碍患者中，1299 名进行了规范管理，规范管理率达 85.52%。

三、项目绩效考核情况

考核中采取了听取汇报、座谈访问、查阅资料等多种方法。为强化绩效评价考核工作，我们在各乡镇组织全面考核的基础上，县卫健体局和县财政局组织各专业机构工作人员对所有乡镇全部进行了考核，同时在每个乡镇随机抽查了部分村卫生室。经综合评估，对考核排名前三名的通报表扬并予以奖励，考核后三名的通报批评并核减经费。

四、存在问题及下一步计划

（一）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是乡村两级从事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的人员业务能力还有待提高，公共卫生服务是一项系统而繁杂，工作量大，人员少，培训工作不足，缺乏工作经验，导致工作欠规范。

二是宣传还不够深入、形式还不够多样，人民群众对基本公共卫生项目知晓率还较低、不理解、不配合的现象时有发生。

三是项目实施主体主要是乡镇卫生院，基层人员紧张，工作量过大，导致工作质量和效率欠佳，难以保质保量完成工作任务。

四是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要求使用单位为乡村两级，而县级业务部门需要开展大量督导和培训工作的开支，而相应的工作经费欠缺，县级办公经费运转困难，培训和指导工作容易流于形势，效果不佳。

五是中医药健康管理服务工作由于专业人员缺乏，外行人员业务水平不高，进度缓慢。

（二）下一步计划

1. 健全工作机制，强化工作职责。加强对公共卫生工作的领导，健全工作机制，强化工作职责，及时分析汇总，发

现问题及时采取有效措施整改，确保项目工作全面有序健康发展。

2. 进一步巩固县乡村三级培训基础，充分发挥县级示范和带头作用，乡级发挥承上启下作用，村级发挥网底作用，筑牢三级保健网的作用。

3. 加强县对乡镇、乡镇对村的业务指导，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加强关键部位、关键问题解决。全面提高我县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能力。

4. 增加乡镇卫生院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所需的基础设备，进一步发挥信息化的作用，调整和充实乡级公共卫生服务队伍，夯实乡镇公共卫生服务工作基础。为老百姓提供最大限度公共卫生技术服务。

2. 新并入基本公卫

一、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

1、资金下达情况及执行情况

基本避孕服务

2024 年资金分两批次下达，第一次为柳卫字【2024】43 号下达基本避孕服务项目资金 5.75 万元，下达时间 2024 年 5 月 21 日。第二次柳卫字【2024】104 号下达基本避孕服务项目资金 3.61 万元，下达时间 2024 年 11 月 26 日。2024 年资金总计 9.36 万元，截止 2024 年 12 月 30 日使用经费 7.22 万元，执行率 77%。

“两癌”筛查

2024 年资金合计 12.96 万元，分两批次下达，第一次为柳卫字【2024】43 号下达“两癌”筛查补助资金 6.48 万元，下达时间 2024 年 5 月 21 日。第二次柳卫字【2024】104 号下达“两癌”筛查补助资金 6.48 万元，下达时间 2024 年 11 月 26 日。按照项目实施办法的规定，资金均落实到位，截止 2024 年 12 月 30 日使用经费 12.96 万元，执行率 100%。

孕前优生健康检查

2024 年资金合计 11.52 万元，分两批次下达，第一次柳卫字【2024】43 号下达孕前优生健康检查项目资金 5.76 万元，下达时间 2024 年 5 月 21 日。第二次柳卫字【2024】104 号下达孕前优生健康检查项目资金 5.76 万元，下达时间 2024 年 11 月 26 日。2024 年资金总计 11.52 万元，截止 2024 年 12 月 30 日使用经费 11.52 万元，执行率 100%。

2、资金管理情况

一是加强组织领导，完善政策措施。二是完善项目方案，合理分配安排资金。三是加强资金管理，规范会计核算。项目实施单位资金管理制度健全，项目资金使用均按照相关制度执行；设有项目辅助账，对各项目资金进行独立核算，专款专用；无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无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四是加强监督指导，确保实效。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指标分析

2024 年县妇计中心发放避孕套 15600 套，避孕药 384 盒。1 月-6 月实施计划生育免费手术服务中共上环 44 例，取环 102 例。为全县农村妇女免费筛查宫颈癌 2500 例，乳腺癌 500 例，任务完成进度为 100%。2024 年孕前优生健康检查任务数 600 对，县妇计中心检查 609 对，超额完成 9 例。

2、效益指标分析

全县 35-64 周岁适龄妇女“两癌”防治核心知识知晓率达 85%。

3、满意度指标

服务群体满意。

二、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经过自查，所有项目未偏离绩效目标。

三、绩效自评结果及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2024 年基本避孕服务检查、“两癌”、孕前优生健康检查严格按照项目的要求，完成了既定目标，工作数量、质量和各项指标达到规定要求。

四、主要经验及做法

自2012年开展“两癌”筛查以来，得到了社会各界的一致好评，妇女群体“两癌”筛查知晓率，防治意识逐年上升，早期筛查率逐年上升，增强了妇女自我保健意识和技能。

（二）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

一、基本情况

（一）转移支付概况。包括政策背景、资金情况等。

为了落实各乡镇卫生院及分院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提高乡镇卫生院及村卫生室基本药物的数量和正常运行，进一步规范资金管理，加快支出进度，切实提高中央下达资金使用效益。2024年医疗集团共收到卫生健康局拨付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基药补助资金171.45万元，2024年初结余50万元，医疗集团拨付给乡镇卫生院及分院基层医疗机构基药补助资金221.45万元；收到卫生健康局拨付的村卫生室基药补助资金164.92万元，医疗集团拨付给乡镇卫生院及分院村卫生室基药补助资金为164.92万元，乡镇卫生院及分院拨付给村卫生室基药补助资金为164.92万元。

（二）整体绩效目标情况。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按要求实施了基本药物补助制度。基本药物制度在村卫生室顺利实施。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质量进一步提高。

（三）区域绩效目标情况。

按照规定用途合理使用资金，做到了专款专用。资金管理都能做到严格审批手续，公开透明。

二、综合评价结论

2024年用于基层医疗机构基本药物补助资金221.45万元，资金执行率为100%，用于村卫生室基药补助资金164.92万元，资金执行率100%。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资金情况分析。

资金执行率100%，已按照规定用途合理使用资金，专款

专用，资金审批手续公开透明。

(二)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4年，医疗集团基本药物项目工作严格按照县委部署和要求，紧紧围绕目标任务和规范要求开展工作，通过完成基本药物实施方案，卫生室基本药品种类数量达到管辖范围要求，人群对药品的需求基本能够满足。

(三)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数量指标完成情况：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的政府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占比100%；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的村卫生室占比100%。

2、质量指标完成情况：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优质服务基层行”活动开展评价机构比例达95%；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优质服务基层行”活动达到基本标准及以上的比例稳步提高。

3、经济效益指标：乡村医生收入保持稳定。

4、可持续影响指标：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在基层中长期持续实施；医共体建设符合“紧密型”、“控费用”、“同质化”、“促分工”稳步发展。

5、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达到了80%以上。

四、发现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

问题：资金使用制度不够完善，我院虽然制定了相关的制度，但对日常内部控制的建立和实施情况尤其是资金使用的内部控制没有形成系统的项目资金使用内部控制制度。

改进措施：建章立制，强化专项资金的监督，对项目实施和资金使用进行全程跟踪监督，督促项目实施部门加强管理，定期报告资金使用情况和项目实施情况，增加项目资金使用的透明度。

五、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绩效评价结果作为下一年安排预算项目资金的重要依据，利用绩效评价结果，促进我院各科室提高责任和效益观念，提高财政资金决策水平、管理水平和加强资金使用效果，对绩效评价结果中存在的问题，督促落实整改措施，及时督

理都能做到严格审批手续，公开透明。

二、综合评价结论

综合项目资金使用情况、目标完成情况和效益情况，本公立医院医改资金项目自评得分为 9.6 分（满分 10 分），项目实施成效显著，达到了预期目标，资金使用合理、规范、有效，对推动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提升医疗服务水平、控制医药费用、促进分级诊疗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但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也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如信息化建设过程中各系统之间的整合还不够完善，部分医务人员对医改政策的理解和执行还存在一定偏差等，需要在今后的工作中加以改进和完善。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资金情况分析。（分析资金执行和管理等情况。）

资金执行率 100%，已按照规定用途合理使用资金，专款专用，资金审批手续公开透明。

（二）总体目标完成情况分析。（对照总体目标分析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建立医疗信息化基础平台，和医疗设备的购置，医疗机构运行效率显著提高，群众医疗卫生服务满意度大幅提升，综合医改和医共体建设工作获得肯定。建立医疗信息化基础平台，实现全系统云端存储，打通信息壁垒，整合医院之间诊疗信息，深化居民电子健康卡和医保电子凭证全流程应用，医共体之间就诊记录、检查结果互联互通互认，县域内就诊实现“一卡通”。

（三）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根据各三级绩效指标值，逐项分析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1、数量指标完成情况，县人民医院信息化建设、设备购置 124 万元；中医院购置医疗专用设备 41 万元，验收合格率达 100%，

2、质量指标完成情况，由专人负责采购、验收，执行率 100%。

3、社会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医疗设备的更新，大大提高了医院的诊疗效率，提高了服务水平，使患者得到及时、准确的救治。

四、发现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

问题：县人民医院、县中医院资金使用制度不够完善，虽然制定了相关的制度，但对日常内部控制的建立和实施情况，特别是资金使用的内部控制没有形成系统的项目资金使用内部控制制度；

改进措施：建章立制，强化专项资金的监督，对项目实施和资金使用进行全程跟踪监督，督促项目实施部门加强管理，定期报告资金使用情况和项目实施情况，增加项目资金使用的透明度。

五、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绩效评价结果作为下一年安排预算项目资金的重要依据，利用绩效评价结果，促进县人民医院、县中医院增强责任和效益观念，提高财政资金决策水平、管理水平和资金使用效果，对绩效评价结果中存在的问题，督促落实整改措施，及时督促相关单位调整。项目自评报告、自评表均公开

六、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这次绩效评价工作的开展，单位领导高度重视，特别是部门预算的执行的执行过程中对资金使用监督和指导，确保项目资金使用合理、合规。定期召开绩效评价会议，提高项目绩效指标的科学性和可考核性。醒目执行过程中加强项目监管，督促项目进度，确保项目按时按质完成。

（四）计划生育专项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中央下达柳林县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转移支付预算 74.42 万元，特别扶助 10.85 万元；山西省下达柳林县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转移支付预算 9.72 万元，特别扶助 3.54 万元；吕梁市下达柳林县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转移支付预算 5.98 万元，特别扶助 0.64 万元；柳林县

下达柳林县农村部分特别扶助 3.37 万元均已及时下达。

二、绩效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按照标准及时发放到位。

（二）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资金分配、下达、拨付、使用、执行、预算绩效管理、支出责任全部到位。

（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实施农村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有效解决农村独生子女和双女家庭的养老问题，逐步提高家庭发展能力；

2、实施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制度，逐步缓解计划生育困难家庭在生产、生活、医疗和养老等方面的特殊困难，保障和改善民生，有效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四）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项目资金到位情况。2024 年计划生育服务项目补助资金共 108.52 万元，其中：中央补助 85.27 万元、地方补助资金 23.25 万元。

2. 项目资金执行情况。2024 年兑现计划生育奖励与扶助资金 107.391 万元，其中：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 947 人 84.9 万元；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制度 20 人 17.991 万元（其中：伤残 4 人，死亡 16 人）。项目资金全年总执行率达 98.57%，其中中央资金执行率为 100%。

3.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县财政局、卫健局和一卡通平台加强资金管理，对奖扶资金发放及时进行清算，确保资金高效使用。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2024 年绩效目标已基本完成，项目资金执行率有偏差是因为中途有人员因各种原因（死亡等）退出导致，属于正常现象；再者因为村服务员未能及时报回导致数

据的不及时，有多发现象的我县也已追回，再次用于“两项制度”资金使用中，我县也已整改，每月让乡镇及时报回退出人员，尽量避免类似事情发生。

（五）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

为规范专项资金管理，加强预算绩效管理体制建设，优化财政资源配置，建立完善科学、合理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体系，根据柳林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3 年度中央转移支付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柳财绩【2024】30 号）文件精神，现对 2024 年度重大公共卫生服务经费进行绩效自评，具体情况如下：

（一）转移支付概况

本次绩效自评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24 年上级安排专项经费共 36.38 万元。截止 2023 年 12 月底，该项目所有资金全部拨付到位，拨付率 100%。

具体项目经费如下：

- 一、艾滋病防治经费 4.6 万元；
- 二、丙肝防治经费 1.03 万元；
- 三、结核病防治经费 4.96 万元；

四、重点传染病及健康危害因素监测经费 25.49 万元（其中食品安全保障监测经费 2 万元、疟疾及其他寄生虫病防治经费 0.57 万元、城乡饮用水水质卫生监测经费 8.66 万元、学生常见病及健康影响因素监测与干预经费 11.36 万元、布病防治经费 2.6 万元，手足口病防治经费 0.3 万元，）。

（二）整体绩效目标情况

1、艾滋病防治(含丙肝防治)项目：艾滋病防治项目经费 5.93 万元，截止 2024 年 12 月底，全部完成，完成率 100%。资金全部到位，且全部执行完毕。执行数 100%。

2、结核病防治项目：经费共计 4.96 万元，已全部下达，并执行完成，执行数 100%。应完成肺结核治疗任务数 87 例，实际完成 70 例，完成任务数的 80%，通知乡镇卫生院管理结核病患者管理 63 例，管理率 100%，诊断登记肺结核患者数

67 例，病原学阳性 43 例，阳性率 64%，耐药筛查率 100%，治疗成功率 93%，应追踪 82 例，到位 82 例，追踪到位率 100%，收到预警 18 个，及时处理预警 18 个，处理学校散发病例 1 起，例会培训 9 次，督导乡镇卫生院 4 次，向公众宣传结核病防治知识 4 次，招募志愿者 33 人，在中国志愿服务网上宣传两次。

3、重点传染病及健康危害因素监测项目：

(1) 疟疾等寄生虫病监测项目预算经费 0.57 万元，2024 年，利用电子屏、发放资料等形式进行了疟疾防治知识宣传，共发放资料 200 余份；为了提高疟防人员的业务素质，6 月下旬对相关人员进行了培训；全年对不明原因发热病人血检 166 份，复核 17 份，全面完成了上级下达的各项工作任务。资金全部执行完成，执行数 100%。

(2) 城乡饮用水水质监测项目经费共 8.66 万元，其中检验科仪器维修、试剂 8.66 元。2024 年，按照《饮用水水质卫生监测项目方案》要求，加大对我县生活饮用水监督检测，生活饮用水监测：对 45 个农村监测点（包括 3 所学校）、6 个城区饮用水点，一共 51 个监测点，分别在枯水期和丰水期进行生活饮用水监测。枯水期：城市水合格率 100%，农村饮用水合格份数 40 份，农水合格率为 88.89%。

丰水期：城市水合格率 100%，农村饮用水合格份数 35 份，农水合格率为 77.78%。

(3) 布病防治经费共 2.6 万元，全部下达，并执行完成，执行数 100%。

4、食源性疾病监测项目预算经费 2 万元，全部执行完成，执行数 100%。

5、学生常见病及健康影响因素监测与干预项目：经费共 11.36 万元，已全部下达，并执行完成，执行数 100%。总体目标监测干预人数 1840 人，完成监测干预人数 2176 人，完成率 118.2%。

6、手足口病防治项目：经费共 0.3 万元，已全部下达并执行完成，执行数 100%。2024 年，利用电子屏、发放资料等形式进行了手足口病防治知识宣传，共发放资料 300 余份；为了提高乡镇卫生院防保人员的业务素质，3 月下旬对相关人员进行培训；全年共采集手足口样本 17 份，并全部送往市疾控进行检测，全面完成了上级下达的各项工作任务。

（三）综合评价结论和效益指标

在整体项目中，转移支付资金用于支持艾滋病防治、结核病防治等多项工作，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各项产出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和成本指标均达到了预期目标。各项目的综合评价结论积极，效益指标均达到或超过预期目标，有效促进了公共卫生服务的提升和居民健康水平的改善。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项目转移支付区域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4年度)

专项名称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国家卫生健康委					
地方主管部门		柳林县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各卫生院及县直单位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587.14	2233.49	86%		
		其中：中央补助	2059.85	1759.67	85%		
		地方补助	527.29	473.82	9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免费向城乡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基本完成全面目标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年度完成质量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90%	100.00%	
			7岁以下儿童健康管理率		≥85%	92.96%	
			0-6岁儿童眼保健和视力检查覆盖率		≥90%	92.96%	
			孕产妇系统管理率		≥90%	91.89%	
			3岁以下儿童系统管理率		≥80%	89.35%	
			高血压患者管理人数		26557人	15187人	加大首诊测血压力度，全力排查潜在患者
			2型糖尿病患者管理人数		7935人	4028人	
			慢性阻塞性肺疾病		202人	202人	
			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70%	65.50%	
			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77%	78.37%	
			监督协管各专业每年巡查（访）2次完成率		≥90%	100.00%	
		质量指标	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覆盖率		≥62%	90.21%	
			高血压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62%	62.27%	
			2型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62%	61.72%	
			65岁及以上老年人城乡社区规范健康管理服务率		≥62%	65.19%	
			社区在册居家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健康管理率		≥80%	85.52%	加大排查力度，提高人员提供服务能力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肺结核患者管理率		≥90%	100.00%	
			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率		≥95%	100.00%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城乡居民公共卫生差距		不断缩小	不断缩小	
			居民健康素养水平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说明	无						

注: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结转结余资金等。
3.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4.定量指标。地方各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5.定性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合理填写实际完成值。地方各级主管部门汇总时,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完成值

基本避孕服务项目转移支付区域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4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基本避孕手术项目					
中央主管部门							
地方主管部门		柳林县卫生健康局		资金使用单位	柳林县妇计中心		
资金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预算执行数 (B/A)		
	年度资金总额：	9.36	7.22		77%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9.36	7.22		77%		
	地方资金	0	0				
	其他资金						
总体 目标 完成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免费发放避孕药具，免费提供避孕手术						
绩效 指标	一级指 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 成值	未完成原因 和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上环人数			44	
			取环人数			102	
			发放避孕套			15600	
		质量指标	发放避孕药			384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生态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服务群体满意度		满意	满意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写无。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1. 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 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结转结余资金等。

3. 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4. 定量指标。地方各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5. 定性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合理填写实际完成值。地方各级主管部门汇总时，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完成值。

“两癌”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4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宫颈癌、乳腺癌筛查					
中央主管部门							
地方主管部门		柳林县卫生健康局		资金使用单位	柳林县妇计中心		
资金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预算执行数 (B/A)	
	年度资金总额:		12.96	12.96		1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2.96	12.96		100.00%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为全县35-64岁周岁妇女开展免费“两癌”检查,普及“两癌”防治知识,增强妇女自我保健意识和技能,提高“两癌”早诊率,逐步降低“两癌”死亡率,改善全县妇女健康状况。			全年“两癌”完成率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宫颈癌筛查人数	2500	2500		
			乳腺癌筛查人数	500	500		
		质量指标	宫颈癌早期筛查率	90%以上	95%		
			乳腺癌早期筛查率	60%以上	80%		
		时效指标	对检查异常/可疑病例的随访管理率	95%以上	98%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适龄妇女“两癌”防治核心知识知晓率	80%以上	8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群体满意度	满意	满意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	--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写无。

- 注: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 2.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结转结余资金等。
- 3.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 4.定量指标。地方各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
- 5.定性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合理填写实际完成值。地方各级主管部门汇总时,按照

孕前优生健康检查项目转移支付区域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4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孕前优生健康检查					
中央主管部门							
地方主管部门		柳林县卫生健康局		资金使用单位		柳林县妇计中心	
资金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预算执行数 （B/A）	
		年度资金总额：	11.52	11.52		1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1.52	11.52		100%	
		地方资金	0	0		100%	
		其他资金	0	0		100%	
总体 目标 完成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为农村计划怀孕夫妇孕前优生健康检查			孕前优生健康完成率94%			
绩效 指标	一级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	未完成原因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孕前优生健康检查人数		600	609	
		质量指标	孕前优生健康检查覆盖率		》60%	62%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孕前优生健康检查的主动性和自觉性		提高	提高	
		生态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服务群体满意度		满意	满意	
.....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写无。							

说明: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结转结余资金等。

3.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4.定量指标。地方各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5.定性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合理填写实际完成值。地方各级主管部门汇总时,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完成值。

医疗集团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转移支付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4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				
地方主管部门			柳林县卫生健康局		资金使用单位	柳林县医疗集团	
资金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预算执行数 （B/A）	
			年度资金总额：	476.87	336.37	71%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249.28	249.28	100%	
			地方资金	227.59	87.09	38%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保证所有政府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推进综合改革顺利进行。目标2：对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的村卫生室给予补助，支持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在村卫生室顺利实施。				2024年中央财政资金下发249.28万元全部执行100%，地方资金下发村卫生室：省级33.09万元、市级17万元全部执行100%，县级村卫生室预算27.5万元下发17万元执行62%，县级预算医疗机构150万元下发20万元执行13%，全部执行率为71%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的政府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占比		100%	100%	
			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的村卫生室占比		100%	100%	
		质量指标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优质服务基层行”活动开展评价机构比例		≥95%	≥95%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优质服务基层行”活动达到基本标准及以上的比例		稳步提高	稳步提高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乡村医生收入		保持稳定	保持稳定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在基层持续实施		中长期	中长期	
			医共体建设符“紧密型”、“控费用”、“同		稳步发展	稳步发展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对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补助满意率		≥80%	≥80%	部分常用药物未纳入国家基本药物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 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 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 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结转结余资金等。
3. 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4. 定量指标。地方各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5. 定性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合理填写实际完成值。地方各级主管部门汇总时, 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完成值。



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转移支付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4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国家卫生健康委				
地方主管部门			柳林县卫生健康局		资金使用单位	柳林县人民医院 柳林县中医院	
资金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预算执行数 （B/A）	
			年度资金总额：	165	165	1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65	165	100%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深入推广三明经验，持续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推动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保障医院卫生事业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提高医疗服务水平				1、用于购置医疗设备 2、明显提高了医院诊疗水平和诊疗质量。3、提高医院服务质量和医院的整体竞争实力，推动医院的可持续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立医院医疗服务收入占医疗收入的比例		较上年提高	98%	专科能力建设还需进一步加强
			按病种付费的住院参保人员占总住院参保人员		较上年提高	97%	
		质量指标	公立医院平均住院日		较上年降低	较上年降低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成本比往年降低		较上年降低	较上年降低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人民群众用药安全		降低用药成本	降低用药成	
		社会效益指标	医院门诊人次与出院人次比		较上年降低	较上年降低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患者满意度		得到提高	已完成	
.....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 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 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结转结余资金等。

3. 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4. 定量指标。地方各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5. 定性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合理填写实际完成值。地方各级主管部门汇总时，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完成值。

计划生育转移支付资金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4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计划生育转移支付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地方主管部门		柳林县卫生健康局		资金使用单位	柳林县卫健体局人口股		
资金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预算执行数 (B/A)	
		年度资金总额:	108.52万	107.391万		1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85.27	85.27		100%	
		地方资金	23.25	22.121		95%	
		其他资金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 实施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 缓解农村独生子女和双女家庭的养老问题, 提高家庭发展能力。 目标2: 实施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制度, 缓解扶助对象在生产、生活、医疗和养老等方面的困难, 保障和改善民生, 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1: 精准落实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 缓解了农村独生子女和双女家庭的养老问题。 2: 精准实施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制度, 缓解扶助对象在生产、生活、医疗和养老等方面的困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扶助独生子女伤残家庭人数		4人	4人	
			指标2: 扶助独生子女死亡家庭人数		16人	16人	
			指标3: 扶助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一级、二级				
			指标4: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人数		947人	947人	
		质量指标	指标1: 符合条件申报对象覆盖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指标1: 奖励和扶助资金到位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指标1: 独生子女伤残家庭扶助金发放标准		8640元/人/年	8640元/人/	
			指标2: 独生子女死亡家庭扶助金发放标准		10200元/人/年	10200元/人/	
			指标3: 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扶助金发放标准		三级: 3120元/人/年; 二	三级: 3120	
			指标4: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金标准		960元/人/年	960元/人/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家庭发展能力		逐步提高	逐步提高	
			社会稳定水平		逐步提高	逐步提高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扶助对象满意率		达到预期	满意率88%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 如没有请填写。						

注:1. 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 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 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结转结余资金等。
3. 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4. 定量指标。地方各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5. 定性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合理填写实际完成值。地方各级主管部门汇总时, 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完成值。



重大公卫支付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4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重大公卫					
中央主管部门							
地方主管部门		柳林县卫生健康局		资金使用单位	疾控中心		
资金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预算执行数 （B/A）	
			年度资金总额：	34.38	34.38	1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34.38	34.38	100%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全部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 改进措施
			城区乡镇饮用水检测		51个	100%	
			学生常见病监测与干预		1840人	100%	
			艾滋病自愿咨询检测		700人	100%	
			艾滋病监管场所检测		350人	100%	
			艾滋病暗娼干预		184人	100%	
			结核病业务知识培训		2次	2次	
			结核病三位一体技术指导		4次	4次	
			结核病健康促进和结核病防治重点工作推进		4次	覆盖2000人次	继续进校园宣教
			疟疾防治发热病人血检		166	100%	
			手足口		60份	100%	
			病毒性传染病监测		10000份	100%	
			布病		100份	100%	
			地方病尿碘盐碘检测		各300份	10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城区乡镇饮用水检测		8.66万元	100%	
			学生常见病监测与干预		11.36万元	100%	
			艾滋病资金		4.1万元	100%	
			结核病防治资金		2.65万元	100%	
			手足口		0.3万元	100%	
			布病		2.6万元	100%	
			丙肝		1.03万元	100%	
			疟疾防治发热病人血检		0.57万元	100%	
			结核病防治		2.37万元	100%	
			手足口		0.3万元	100%	
			艾滋病防治（丙肝防治）		0.5万元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全县人民	满意	100%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结转结余资金等
3.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4.定量指标。地方各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
5.定性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合理填写实际完成值。地方各级主管部门汇总